

# 天津市不动产登记证明 需公告作废清单

(共计1条)

登记机构：宝坻区自然资源调查与登记中心

金融机构：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提交时间：2025/6/25

登记证明号	房屋坐落	抵押权人	抵押人	审批时间	抵押金额	区县
津(2018)宝坻区不动产证明第3011035号	宝坻区霍各庄镇宝中道与规划广海路西南侧交口玉都商业中心20号楼-2-	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	白艺娜	2025-06-23 14:01:41	60	宝坻区